

那一日,去了很多朋友,都是去给崔瑞芳老师送行。不是送她去九泉之下,而是目送那一枝芬芳的瑞草,香薰袅袅飞升天国。

告别时刻来临,王蒙老师跪别爱妻,几近昏厥。此情感人至深可待追忆,只是,当时过于哀伤,闭眼不忍。

如今崔老师走了已近两月,由春入夏,京城已是草木葳蕤。雨后的雾气弥漫,草尖浮起一层祥瑞之气,如沐天露。忽而想起很多年前,我们一起在山里漫步,平谷那所清幽素朴的山间民居,四周满目绿色。至今记得她善良的眼神,友好慈爱中带着些许天真。她以童真的目光看待世界,宽谅而善解人意。三十多年里,每一次见到她,她总是快快乐乐、欢欢喜喜的。她的欢喜具有感染力,所有和她在一起的人,也都欢欢喜喜的了。心知她是那种从不自寻烦恼的女人,或许善于自我化解烦恼。她的笑容真诚而舒展,如峡谷里清清的水库,悠悠满溢。

认识崔老师,

名家新作

瑞草芬芳

张抗抗

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正是王蒙老师重返文坛,文学才华、政治智慧光彩四溢之时。然崔老师待人接物谦和可亲,在文坛颇有口碑人缘。崔老师大半生为中学教师,育人无数,当得起老师的称呼。随后几年,王蒙老师的声望职务地位有如火箭飞升。她以童真的目光看待世界,宽谅而善解人意。三十多年里,每一次见到她,她总是快快乐乐、欢欢喜喜的。她的欢喜具有感染力,所有和她在一起的人,也都欢欢喜喜的了。心知她是那种从不自寻烦恼的女人,或许善于自我化解烦恼。她的笑容真诚而舒展,如峡谷里清清的水库,悠悠满溢。

性本色使然。至八十年代末风波之后,王蒙老师又遭逢一次跌宕起落。崔老师笑吟吟陪他坐“过山车”,稳稳当当牵手、安安心心赋闲。腾达时亦风轻云淡,沉寂时亦云淡风轻。家是一个风和日丽的宁静港湾,王蒙老师埋头著述,灵感泉涌笔耕不辍。试想,若是“家有悍妇”,哪怕她对权贵仕途流露出那相夫教子,低调安静勤勉温和。曾听闻某些“大人物”的夫人,丈夫一旦事业发达,夫荣妻贵,那夫人竟率先颐指气使尊贵傲慢起来。近年来官场多起腐败大案,与夫人“贪财图利”脱不了干系。而崔老师,几十年不变的淳朴宽厚,几十年持守的平常心,几十年不娇饰不做作,此等真功夫,唯有其纯美的天

逾七旬,也曾提笔写作。她以笔名方莼出版的《我的先生王蒙》,描述了“平常日子”中一个更真实、真性情的王蒙。她认为拥有“爱”的人生,才是最大的“福气”。她说自己“不拒风和小雨”,喜欢无声无息的“芝麻”和“小石子”,它们构成“我生命中的全部”。家人说她总是克己而自敛的,宁愿么一丁点儿迷恋与不舍,那在生命最后一段病情恶化疼痛难捱的日子,她仍然不愿意给家人多增添一点麻烦。那么多年,我从未听见她对文坛人事有过哪怕一句刻薄的议论,从未听见过她的抱怨或炫耀。她身上没有那种“过来人”的世故敷衍、没有故作姿态的虚情假意。无论是艰辛坎坷远赴边疆的

青春岁月、风云激荡风光火火的中年、还是逍遥云游、儿孙满堂的幸福晚年——她始终饶有情趣地生活在平常日子的每一个细节里,始终睁着那对好奇的眼睛,充满兴趣地关注着身边日新月异的新鲜新奇事物。其实她和王蒙一样,也是一个“不可救药的乐观主义者”。

王蒙老师完成于二〇〇八年的三卷本长篇自传,在宏大的历史的敏褶里,珍藏着他与瑞草同甘共苦长达半个世纪之久的情感史。如今,崔老师永远地闭上了她仁爱温润的眼睛。然而,崔老师永远活在了王蒙的书里。

一个优秀的男子若是一生没有绯闻,可以想见,他的妻子该有多么持久的魅力与吸引力。一个女人,若是拥有如此完美的优秀品质,那么,所谓夫荣妻贵之“贵”,当是女人的性情、人格之“高贵”。

王蒙老师说:我们十九岁相识,在一起度过了整整六十年……

夏日雨后,草叶晶莹——那一株散发着芳香的瑞草,是崔老师回来了么?

当有人问聂勒,你为什么还在写诗,聂勒的回答是:“这个世界上,也需要有一个写诗的人啊。”这说明了进入全球化时代后,中国的一位少数民族诗人的民族性与使命感。

聂勒是一位来自云南边陲的诗人。聂勒从小和家人一起说的是汉语,后来上的也是汉语的学校,开始接触汉语。再后来他上了民族大学,留在了省城工作。与他的民族前辈不同,聂勒成长的时代,正赶上了改革开放的时代,不仅汉族地区的变化是翻天覆地的,少数民族地区也从封闭的状态解放出来,各族人民在继承本民族文化传统的同时,也

加强了与其他民族交流,从而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以及思想行为方式等方面出现融合的趋势。聂勒正是在这样一种背景下开始学诗,并成为用汉语出版诗集的第一位民族诗人。

诗歌创作的核心因素是语言。诗人与世界的关系,体现在诗人和语言的关系中。对聂勒来说,从他决定写诗的第一天起,就面临着语言的选择问题。民族是有自己的语言和文字的。旧时的汉语是英国传教士为传播基督教而编制的,较为粗略。新中国成立以后,中国科学院少数民族语言调查工作队与云南省少数民族语文指导工作委员会一起制定了以拉丁字母为基础的汉语文字。当聂勒开始诗歌创作的时候,他面临着两种选择:是用他的母语汉语创作,还是用当下社会的主流语言汉语创作。聂勒选择的是后者。这固然是由于他从小在汉语学校读书,比较早就接触了汉语,后来又上民族大学,已熟练地掌握了汉语。但更重要的是他经过慎重考虑后所采取的语言策略。

母语对于一个诗人的成长及其作品的面貌起着决定性的作用。民族的血源是奇妙的,在诗人出生之际就已铭刻在诗人的基因之中,此后在漫长的创作生涯中,它又时时在召唤着诗人。聂勒对此有深刻的理解,他对从小在妈妈怀里习得的母语有深厚的感情:“年少时阿妈教会的那些歌谣/已随那牛群无迹地迷失于山体/我感谢陪伴我多年的母语/它是我打开美好记忆的金锁/当我静静回想那远去的岁月/我无法将所有的记忆打开/只有用鸟语一样好听的母语/我才能触摸到人类悲欢的心灵”(《母语》);他时刻记得母亲的提醒:“在人多多的城里/不要被乌鸦一样的语言所蒙蔽/更不要忘了/比母亲更亲的故土”(《母亲》)。不管走到哪里,母语都回荡在他的胸中,故土都是他精神的寄托。对聂勒来讲,母语与故土永远是触发他诗情的源泉。

少数民族诗人使用主流民族的语言写作,并不意味着其民族特点的丧失。一个少数民族诗人的民族性,主要表现在长期的民族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下形成的观察世界、处理问题的特殊的心理定势和思维方式,那种烙印在心灵深处的民族潜意识,那种融合在血液中的民族根性,并不会因说话方式的不同而改变,借助于主流民族语言的广阔的平台,少数民族的特殊民族心理和民族性格反而能得到更充分的表现。

使书海拾贝 用汉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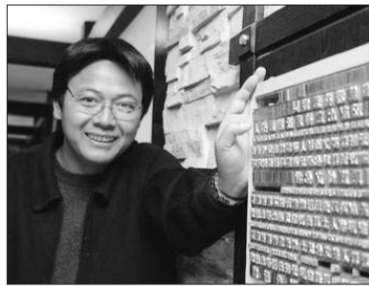
写作,并没有改变聂勒的那颗阿佤族人的心。这位已融入汉族城市生活二十余年的诗人,无时无刻不在思念着他的故乡。在佤族地区流传着“司岗里”的传说,“司岗里”是山洞,“里”是出来,意即人类很早是从山洞里出来的。传说从山洞里最先出来的是佤族。山洞位于阿佤山中,离西盟县城以西约六十多里地的附近的山上。这传说,在聂勒的笔下被诗化了:“我用回忆淋湿我的南方/那盘根错节的历史/从黑暗的隧道穿出/过去的岁月我全然不知/那是因为我先人不用墨纸张/据说全是森林散茂盛的传统/已血迹斑斑 脉络

素乱”,然而,当诗人在城市定居下来,面对比高山还高一截的城楼,诗人的思绪还是回到了他的故乡:“当我面对亲人居住的南方/我是迟早要回去/当我把回忆的诗写尽/当我满身结出沧桑的印记/当我披头散发成为时代的乞丐/我要回去晒晒太阳亲亲母亲/我要把潮湿的回忆将乡土酿成伟大的颂辞”(《我的南方》)。在《在那美丽的山冈》一诗中,他也发出了动情的呼唤:“在那美丽的山冈/牛羊成群地走过/我的阿妈在白云下面/亲抚着太阳的孩子/啊,山冈,啊,妈妈/当我回到你身边/我泪水痛楚的眼帘/总是挂满喜悦和忧伤”。阿佤山中有佤族的根,所以在聂勒的诗中,才有那么多的对大山的呼唤,诸如《在那美丽的山冈》、《西盟山上》、《住在山上》、《我在山上独坐》、《佤山》等。特别是那首《当我老了》:“当我老了/当我翻遍地一生的积蓄/我会用苍老的手/指

指故乡的山群/抱憾地对女儿说/就剩这些了”。这就是说,他的一生所系,就是家乡的这片山。这表明,聂勒尽管已从阿佤山中走了出来,但是佤族的血源,从小在母语环境中形成的思维定势,使他并未能完全融入城市生活之中,他的精神还依然牢牢地为故乡所系,他的许多诗作传达的便是一种精神还乡的情结。比如他在五颜六色中独爱黑色,这是因为佤族传统服饰以黑色为基调。男子多缠黑色包头,着黑色短衣和宽脚裤。聂勒受此触发写出一首《黑衣裳》:“我以黑为美/黑衣裳让我理直气壮地向生活/我知道在无数个迁徙的日子里/黑色映照阿佤人的爱与歌/我不敢忘记/母亲在黑夜里喊魂的声/我不敢忘记/父亲在黑夜里诅咒生活的怒吼//我黑色的衣裳/绣满了灵魂/我黑色的皮肤/乡满了爱”。再如,诗人从佤山归来,带回一片浸透故乡山水、写满佤山秋色的叶子,把它贴在墙壁上,有人不可理解,认为一片叶子能代表什么。但诗人宣称:“我所有的梦境为什么都发生在母土/而不发生在别的地方”,“看见秋天一个小小的村庄/一座瘦瘦的山脉 就紧贴我心底”。

这世界需要一个写诗的阿佤人

吴思敬



诗人聂勒

让歌声滋养心灵

胡姝蛟

老年社会来临的中国大地,老年人的物质生活提高了。他们的精神状况如何,值得人们去关注。一日,去景山公园,发现北坡上活动着一支心连心合唱团,歌友们的演唱使人心生感悟。高吭嘹亮的歌声,不仅团结和扩大了歌友阵营,还吸引来自全国各地以及国外的游客驻足欣赏,和歌者共鸣。而这其中有一位值得赞扬的核心人物——小芹指挥。

小芹指挥早年就有文艺天赋,曾在评剧《小二黑结婚》中扮演过“小芹”一角,故此一举成名。从此就以“小芹”命名而从事业余文艺活动。“文革”中她的父亲作为中学校长而受冲击,她的一个姐姐两个哥哥均下放,四姐妹中最小的她虽留在北京,却当过工人、做过销售,还到尹盛喜公司卖过大碗茶。或许是人生的磨难使小芹心理日渐成熟,懂得有素养的人都会站在别人角度思考问题。小芹指挥始终记得自己的父母教导,维持生计要有自己的一技之长。于是,小芹指挥凭着对歌舞的爱好与天赋,加强了对音乐的认知。完成了从识谱、音色音区、节拍节奏、音量涨落、音律的亲疏、和弦的相对波长等一些音乐知识的掌握。在合唱休息时,小芹指挥会主动征求歌友们的意见,并和演奏者交流,尤其强调把握振动周期。她说,有规则的振动还不够,还要音色的多样性,如男女声部、二重唱、穿插唱,需要演奏者与歌者的有机配合。又如节拍节奏,强弱、切短、连长等方面作出及时准确的指令。老歌友们尽管是业余,他们都能感受小芹指挥深邃的专业思想。

说到指令,不能不说小芹指挥不执棒,而是靠着自己辛劳的臂膀,使灵活的双手带动指头,使得指挥的动作变幻无穷,就像刀美兰、杨丽萍的舞蹈一样,给人带来了歌声之外的动作美感。因为歌友唱的多是颐养情志的歌曲,都富有爱党情怀、爱国情感、爱爱情意足以洗涤心灵,让精神升华的好曲目。所以小芹指挥一站在那方指挥石阶上,她就会将美好

凭海临风

愉悦的表情带给广大歌友,即使自己有多少痛苦也在所不惜。正是因为小芹指挥善解歌友,总是按规则确定音高,使之轮流响起,让旋律的要求把各乐音作继时性排列,交织成美好的音乐感受,这样熟悉的音乐就有了常唱常新的感觉。

小芹指挥这样描写自己在指挥创作中的感受:看到歌友们渴望旋律美感的眼神,与卖劲卖力的细节情景时,自己内心深处获得了深刻的艺术满足。她会把友善与关爱送到和她走到一起的人。比如,她总比别人早到,看到谁没来谁迟到了她都会在以后时间里跟歌友找“后歌”。当时有个歌友亲切地说:“我们小芹指挥面对那么多歌友,却还惦记着我,令我感动。”碰到天阴时,她会对有联系的歌友都会嘱咐带雨具;天冷了,歌友与她见面时,她会关切地问:穿的够不够?碰到夏日大太阳时,看到歌友就说:抹防晒霜没?这样的说法接近了指挥与歌友的关系。一言一语总关情。歌友们对小芹指挥评价有嘉:“看见她,一天都高兴!”“我们就是认为小芹是我们的好指挥。”有位八十多岁的老歌友住在清河,要在九点前赶到景山公园,需倒两趟车,塞车时要行进三个小时,可老人每次总是准时赶到。他说看到小芹指挥在台上指挥,有一种看自己女儿表演一样的亲切感。还有一位残疾老歌友每逢小芹指挥到场,他都要自己的妻子把轮椅推到场,小芹指挥最近的正前方,还伸出拇指说:小芹指挥是景山公园文化的一道风景。还有许许多多歌友发自内心的说,看小芹指挥的一招一式心里受用,还养眼。看小芹指挥合唱本身就是一种普天同庆……总之,大家喜欢她的个人魅力,喜欢她活力四射的优雅指挥动作,喜欢她给人带来美的享受。

让歌声滋养心灵,指挥首先会让自己再感染别人。正是这样小芹指挥总会给歌友一个微笑。小芹指挥说自己就是为舞台而生,看到歌友们唱歌唱出健康,唱出快乐,她会格外的开心,至于她个人,有再多困难或因某种关系不顺而受委屈,她也会一笑置之。

那一晚,我是你

致青海湖

孙萌

你说你想成为阿喀琉斯成为赫克托耳成为英雄成为格萨尔你说其实今晚你只想成为一条鱼

梦的肌理风与尘埃一起飞升,流过无数纪元静卧的那片蓝不过是神灵的衣襟我们还要执拗地在你我之间找到灵魂

夜晚用树汲取正午的强光让你日神与月神靠到最近你拥抱着,像挽起一面虚空的镜子一颗蓝色的星星,一万颗星闪耀一朵云里,一万朵云飘浮我身上的小精灵打开眼眸深渊的光辉,泪的晶体一片片飘落的树叶刻上玉的质地

今晚,所有忧郁的嘴都在呼喊今晚,所有孤独的脸都在海上哭
无穷无尽无边无际的青海湖把我们的昨天拿走又把酒、盐、泪和血洒进我们的今天、明天



熊眼看电

吉建芳绘

这事儿说起来有点邪门儿。三十年过去了,早忘了大学第一堂课上的什么,却清晰记得从地处长大东门的宿舍,步行至人大西门的饭堂,吃的大学第一顿晚餐:肉片炒柿子椒,两毛五分钱。

两鬓飞霜,出人大校门也已四分之一多世纪了。梦境中,竟一次也没有出现因我背诵不全张若虚《春江花月夜》而面有温度的天姥(那可是给毛主席他老人家读过唐诗的人啊),也没有将“tiger tiger buring bright”等译诗成五言旧体诗的银发

老茅茅于美(听说茅以升是他爹爹),也没有记忆力超强、言语缜密,讲访苏见闻时时间精确到以分秒计的冯其庸(有几人不知他的厉害?),也没有剖解古代文论时引经据典、中西互证的成复旺(我的上铺孙珉不止一次地提到,成老师的女儿在校图书馆负责图书借阅)。

梦中出现最多的场景竟只与吃有关。在梦里,我不是在寻找饭堂,赶往饭堂的路上,就是到了饭堂却找不到我的饭碗,找到了饭碗或饭票又无从寻觅或排队的人摩肩接踵或者是师傅们忙别去了。总之,我饥饿着却不得其饱。

饥饿是那年头大学生生活的关键词之一。

我的上铺,班里最小的孙珉,有那么几天每顿饭都能吃下七八个馒头。那年头,方便面刚刚兴起,最便宜的鸡蛋方便面一毛三分钱一包,最贵的要数海鲜方便面,油炸的。用开水泡或“热得快”一煮,有汤有水,香。当然即

心香一瓣

便是这方便面也不是谁能随时拿来大快朵颐的,毕竟都是领助学金的人,条件有限。

我的同屋黄俭黄大肚对方便面情有独钟。每每从足球场回来,先拎一铁桶热水,冲净身上的臭汗,然后从床铺的某一角落掏出一包方便面,搁进超大号搪瓷缸子里煮上。

有一天晚上,好像是来自自习室回来,黄俭又如法炮制地煮方便面。当他吸溜吸溜地吃得带劲时,孙珉举着缸子说,老黄给我点汤吧。老黄不语,吸溜的声

边。看着金灿灿的油饼,老黄慢悠悠地说:小刘同学,分半个吃嘛。我想也没想,掰了一半给了这广西仔。

谁知剩下的半个油饼害苦了我。它香香脆脆地进肚后扩展了我的肠胃,令我更加饥肠辘辘。一上午,我全身心回味寻思那油饼的香美甘醇,连当天文学评论课老师讲的是什么也不清楚。如今出手的评论总是差那么点意思,没准儿就是当年那半个油饼闹的。

与油饼有关的记忆不只这一次。

人人都说人大小,可从东门走到西门,由宿舍至食堂,对我们这些没有自行车的学生来讲,要走个二十来分钟呢。因此早餐常常被视为畏途,尤其是冬天星期日的时候。我曾经禁不住马军骡的软磨硬泡,不止一次从食堂给他带油饼。

冬日早晨,即便没有刺骨寒风,依旧寒意逼人。那时候,穷学生,没手套,没塑料袋,也想不起找张纸托着。我提着油饼,一路上顾不得欣赏枝干清静的柿子树、核桃树,发比我少的份上,只好写了。其实我最怀念最想写的不是方便面,而是油饼。

人大的油饼首先是大。未进大学时,吃过的油饼都是一斤十个小油饼。人大的油饼二斤一个。这样的油饼搭配上一碗粥,奢侈点的,外加一个鸡蛋、半块酱豆腐,足矣,美哉。

人大的油饼说出来的香。那天我起得晚,来不及喝粥,也没买鸡蛋,拎了个油饼直接到教室。巧的是黄俭黄大肚坐我旁

边。看着金灿灿的油饼,老黄慢悠悠地说:小刘同学,分半个吃嘛。我想也没想,掰了一半给了这广西仔。

谁知剩下的半个油饼害苦了我。它香香脆脆地进肚后扩展了我的肠胃,令我更加饥肠辘辘。一上午,我全身心回味寻思那油饼的香美甘醇,连当天文学评论课老师讲的是什么也不清楚。如今出手的评论总是差那么点意思,没准儿就是当年那半个油饼闹的。

与油饼有关的记忆不只这一次。

人人都说人大小,可从东门走到西门,由宿舍至食堂,对我们这些没有自行车的学生来讲,要走个二十来分钟呢。因此早餐常常被视为畏途,尤其是冬天星期日的时候。我曾经禁不住马军骡的软磨硬泡,不止一次从食堂给他带油饼。

冬日早晨,即便没有刺骨寒风,依旧寒意逼人。那时候,穷学生,没手套,没塑料袋,也想不起找张纸托着。我提着油饼,一路上顾不得欣赏枝干清静的柿子树、核桃树,发比我少的份上,只好写了。其实我最怀念最想写的不是方便面,而是油饼。

人大的油饼首先是大。未进大学时,吃过的油饼都是一斤十个小油饼。人大的油饼二斤一个。这样的油饼搭配上一碗粥,奢侈点的,外加一个鸡蛋、半块酱豆腐,足矣,美哉。

人大的油饼说出来的香。那天我起得晚,来不及喝粥,也没买鸡蛋,拎了个油饼直接到教室。巧的是黄俭黄大肚坐我旁